

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劇場藝術學系

一、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 (甄選會頁面)

二、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評分項目	參採資料	考生準備指引
學習表現(35%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業總成績 ●修課紀錄 1.語文領域 2.社會領域 3.藝術領域，或藝術才能班及藝術才能資優班之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●課程學習成果 1.書面報告 2.實作作品 3.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	綜合評估學生對語文、社會、藝術課程之學習表現成果，以及前項領域知識之具體學習過程與投入程度。請在學習歷程自述中具體說明修習這類課程的原因，並以作品、成果報告等展現高中時期學習的收穫/心得/理解、反思等。
多元表現(35%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多元表現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社團活動經驗 3.競賽表現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	綜合評估學生在課程之外，是否具備多元學習、參與藝文或相關之競賽、社團活動、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。並請具體說明參與前項競賽活動內容與過程、收穫/心得、反思等，以展現出具跨領域、團隊合作，與特殊優良表現之能力。
能力特質與學習計畫(30%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習歷程自述 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●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	請著重學習過程與本系的連結，哪些人格特質適合就讀本系，已做好哪些準備。並試著說明大學資源豐富且多元，進入大學後如何銜接、達到目標？

三、面試（含術科考試）(50%)

評分項目	審查重點	備註
對專業領域的興趣、想像力、理解與分析能力	<p>這部份包括「創意寫作」筆試與「面試與表演」之『面試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「創意寫作」筆試：以開放性題目測試考生之想像力、邏輯能力、組織能力與文字書寫能力。 面試：透過自我介紹與問答，了解考生之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表達及溝通能力 (2) 邏輯思考及應變能力 (3) 藝文修養及人格特質等能力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系旨在培育劇場研究與演出、創作專業人才，位於西子灣、柴山畔之藝術大樓，透過課程、師資、設備與各項合作及計畫，實踐創作、演出、製作與管理的一貫學習與演練，課程結構圖與師資請至本系

對專業領域的發展潛能	<p>這部份包括「創意設計繪圖」與「面試與表演」之『表演』考試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「創意設計繪圖」以繪圖考試，測試考生的創意及繪畫能力。2. 「表演」則以才藝表演、即興表演、肢體律動，測試考生之多元劇場藝術才華、臨場反應能力、表演能力與組織能力等。	<p>網站查詢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2. 完成本校第二階段繳費與報名後，務必至本系網站查詢面試順序與注意事項。並可查詢前三年筆試考古題。
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

學系簡介